

2016 年度常州市公安局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16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16 年度常州市公安局部门决算公开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常州市公安局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常州市公安局是常州市人民政府主管全市公安工作的职能部门，在市委、市政府和省公安厅的领导下，依法履行以下职责：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指导、检查、监督全市公安工作。

2、掌握影响社会治安的情况，分析形势，制定对策。

3、组织指导侦查工作，协调处置重大案件、治安事件。

4、组织、监督全市公安机关依法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行为，依法管理户口、居民身份证、枪支弹药、危险物品和特种行业等工作。

5、依法管理国籍，组织指导出境、入境和外国人在我市居留、旅行的有关管理工作。

6、组织指导、监督全市消防工作。

7、组织指导、监督全市公安机关维护道路交通安全、交通秩序和机动车辆、驾驶员以及非机动车辆管理工作。

8、组织指导、监督全市公安机关对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以及群众性治安保卫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9、组织指导、监督全市公安机关对信息网络的安全监察工作。

10、组织指导、监督全市公安机关依法承担的执行刑罚和监督、考察工作；指导、监督全市公安机关对看守所、拘留所、戒毒所等管理工作。

- 11、组织实施对党和国家领导人以及重要外宾来我市的安全警卫工作。
- 12、组织指导全市公安机关装备、被装配备、经费和信息通信保障。
- 13、组织指导全市公安队伍建设和公安宣传工作。
- 14、承办市委、市政府及上级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常州市公安局机构设置分为内设机构和派出机构，一、内设机构分为：1、综合管理机构，主要部门有：办公室、政治部、审计处、信息通信处、信访处、档案处、警务保障处，2、执法勤务机构，主要部门有：指挥中心、情报中心、新闻中心、单位内部安全保卫支队、治安警察支队、交通警察支队、刑事警察支队、经济犯罪侦查支队、禁毒支队、出入境管理支队、监所管理支队、网络安全保卫支队、法制支队、警务督察支队、技术防范支队、水上警察支队、人口管理支队、巡特警支队、行政许可服务支队、人民警察教导训练支队、食品药品与环境犯罪侦查支队、消防支队（现役机构）、警卫处（现役机构）；二、派出机构，常州市公安局设5个派出机构：天宁分局（下辖12个派出所）、钟楼分局（下辖11个派出所）、高新区分局（下辖14个派出所）、公交分局、机场分局。

根据预算管理有关规定，市公安局预算管理级次分一级预算单位和基层预算单位，其中：市局本级为一级预算单位，天宁公安分局、钟楼公安分局、高新区公安分局、公交分局、交警支队、监管支队、人民警察培训学校共7个二级核算单位为基层预算单位，单位性质均属于行政单位，经费管理方式实行“一级财政，二级核算”的管理体制，市局部门决算由市公安局本级汇总编制，并负责对外公开。

三、2016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16年，全市公安机关在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正确领导下，践行五大发展理念，聚焦提升警务效能、深化公安改革，全面实施以“构建现代治理机制、完善现代警务机制、升级现代防控体系、探索现代警方公共关系、打造现代职业警队”为主要路径的常州现代警务发展战略，公安工作和队伍建设取得了新发展新进步，为保障“重大项目推进年”、建设“强富美高”新常州创造了平安稳定的社会环境。

——社会治理效能明显提升。推动构建城市应急指挥中心和市反诈骗中心，开展社区多元共治、矛盾联调和金融领域综合整治，党政主导、社会协同、联动融合的社会治理格局初步形成，圆满完成G20峰会、十八届六中全会等重大安保维稳任务，连续10年获评全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先进单位”。

——整体防控水平明显提升。“打防管建治”各环节紧密衔接、相互支撑，重点整治和基础防范、巡防工作质效明显提升，防控体系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和有效性显著增强，全市违法犯罪总警情下降近6000余起，刑事案件下降近1万余起，侵财警情下降1万余起。

——社会动员能力明显提升。组织、宣传、发动群众的格局初步形成，打造出租车司机、单位保安、物业保安等警务共同体，招募见义勇为志愿者6800余名，建成常州公安智库，“微警务”平台吸纳社会治安志愿者1万余名，“阿汤哥”“叶子警官”防范微视频点击量突破15亿，获评“首届公安网络正能量十佳”。

——队伍履职能力明显提升。通过专题教育强化定力、实战培训增强能力、从优待警激发活力、全警实战提高效率，夺得全省练兵考核竞赛活动第一名，获评“优胜公安局”，“作风评议”连续5年列政府部门第一，连续6年获评市级机关部门综合考核优胜单位，行政服务“优秀窗口”实现七连冠。

主要做了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一）坚持社会协同，推动构建现代治理机制。按照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要求，推动政府部门各司其职，广泛吸纳各方力量参与，共同构建社会治理新机制。联合综治、民政等部门，开展社区多元共治试点，将警务工作融入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体系，推动社区政务、警务、事务有机融合；与12319等26个单位完善110警情联动机制，在全省率先推行“外包+自助”双轨移车模式，分流警情30余万起。

（二）坚持整体推进，创新升级现代防控体系。突出立体化、信息化特征，通过科学组织防控资源，推动“打击、防范、管控、建设、治理”各环节紧密衔接、相互支撑，增强防控体系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和实效性。深化巡防重组，实行网格化巡防，建成2个综合警务服务站、6个警银亭、20个中心巡逻警务站，开展“闪亮警灯·共建平安”专项行动，巡防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2400余名、网上逃犯110余名。把实战需求立在规划建设之前，启动新一轮技防城市建设，投入资金1亿余元，新建监控1100余套、小区出入口抓拍系统700余套、智能车库90余个，完成技防入户20余万户，覆盖220余个住宅小区，采集涉案价值视频1.3万余条，协破各类案件5900余起，城市视频监控密度居全省前列。

（三）坚持社会参与，积极探索现代警方公共关系。创新服务管理，推动公安工作社会化，全方位构建开放、互动、沟通、合作的警民共同体，扩大公众参与度，提高工作影响力，引导广大民众理解、支持和参与公安工作。成立民意监测中心，将分散在各个警种部门的50余个民意收集渠道进行整合，汇聚办结民意5.6万余件。主动向社会各界报告工作，编制《2016年重点工作改革推进摘要》《平安常州我们这一年》，系统总结“五个现代”改革发展成果。改革公安宣传，在《常州晚报》设立《公安向您报告》等专栏专版，在常州电视台创办“警方看法”，常态化开展“警民恳谈”

1200 余场。建立“微警务”综合服务平台，推出 35 项便民“掌上服务”和 74 个服务功能，提供服务 62 万余人次，集群总粉丝量超过 100 万。

（四）坚持规范管理，全力打造现代职业警队。按照习近平总书记“五个过硬”总要求，进一步强化定力、增强能力、激发活力、提高效率、严守纪律，全方位提升队伍建设水平。加强队伍思想引领，深入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制定政委、教导员工作规范，形成专司其职、有权有责的思想政治工作格局；加强警营文化建设，打造“常州公安文化长廊”，提升队伍凝聚力和职业认同感。落实从优待警措施，组织“最美警察（警属、辅警、家庭）”“青春警星”等系列评选，抚恤因公牺牲民警家庭 30 余个、救助困难民警 240 余人次、慰问因公负伤民警 40 余名。

2017 年，全市公安机关将按照市委、市政府“重大项目提升年”总体部署，牢记使命、不忘初心，奋发进取、继续前进，深入实施“五个现代”警务发展战略，坚持把效能提升作为常州公安最根本的追求，把改革创新作为常州公安最鲜明的特征，把求真务实作为常州公安最重要的导向，把过硬队伍作为常州公安最有力的支撑，以忠诚之心向党组织交一份合格答卷、以安民成果向人民交一份合格答卷、以创新实践向公安事业交一份合格答卷，不断开创公安机关社会治理工作新局面，为实现“两聚一高”奋斗目标、建设“强富美高”新常州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第二部分 2016 年度常州市公安局部门决算公开表(见附件)

第三部分 常州市公安局 2016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公安局 2016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 129094.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增加 29958.65 万元，收入、支出均增长 30.2%。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因素导致的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支出增加。其中：

（一）收入总计 129094.3 万元。

当年收入全部为财政拨款收入，共计 129094.3 万元，为当年从市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与上年相比增加 29958.65 万元，增长 30.2%。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因素导致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支出增加。

（二）支出总计 129094.3 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180.63 万元，主要用于应急地理平台建设、科洽会、社会管理创新项目。与上年相比减少 66.81 万元，下降 27%。主要原因是应急地理平台项目按合同约定付款，2016 年支出较上年减少。

2. 公共安全支出（类）108886.25 万元，主要用于用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如人员经费、日常运行公用经费、办案业务费、业务装备购置费、科技项目经费、基础设施建设经费等。与上年相比增加 24321.77 万元，增长 28.76%。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因素导致的人员经费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增加。

3、教育支出（类）2 万元，主要用于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项目，与上年相比，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市财政下拨我局 2016 年未成年人思想道德项目经费 2 万元。

4、科学技术支出（类）10.99 万元，主要用于科技支撑-社会发展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下降 71.8%，主要原因是 2016 年市财政没有下拨电动汽车租赁费 39 万元。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5632.52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人员费用，与上年相比，增长 20.4%，主要原因有两方面：一是我局退休人员增加，二是根据政策规定调整 2016 年离退休人员住房补贴并补发。

6、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类）3068.25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医疗保障缴费，

与上年相比，增长 40%，主要原因是根据相关政策工资基数调整，医疗保障缴费支出增加。

7、城乡社区支出（类）703 万元，主要用于城市道路交通维护费，与上年相比，增长 1.9%，主要原因是当年财政下拨城市长效管理资金和防汛演练经费共计 13 万元。

8、农林水支出（类）6.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财政下拨长江河道沙石资源整治工作经费。

9、援助其他地区支出（类）3.51 万元，主要用于援疆人员补助支出，与上年持平。

10、住房保障支出（类）9236.38 万元，主要是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住房补贴等，与上年相比较，增长 37.1%，主要原因是根据政策，调整住房补贴计提比例并补发，当年追加支出预算。

11、年末结转和结余 1364.37 万元，为单位结转下年的项目支出结转。主要为本年度预算安排的科技项目、业务装备购置等政府采购项目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使用的资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公安局本年收入合计 129094.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9094.3 万元，占 10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公安局本年支出合计 127729.9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6395.55 万元，占 67.6%；项目支出 41334.38 万元，占 32.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公安局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 129094.3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9958.65 万元，增长 30.2%。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因素导

致的人员经费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常州市公安局 2016 年财政拨款支出 127729.9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8594.28 万元，增长 28.84%。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因素导致的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增加。

常州市公安局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89546.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7729.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主要有：一是根据相关政策追加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二是上年未使用完毕的项目经费结转至 2016 年使用、三是根据预算管理和工作实际需要，财政追加治安防控、社会面视频监控等专项经费支出预算。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82.2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应急地理平台项目资金结转使用，导致支出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2、商贸事务（款）其他商贸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 万元，主要是上年未使用完毕的项目经费结转至 2016 年使用。

3、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 万元，主要是财政追加流动人口管理工作经费。

4、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9 万元，主要是上年未执行

完毕的项目经费结转至 2016 年使用。

5、宣传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主要是财政追加文明城市创建经费。

6、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5 万元，主要是财政追加社会管理创新优秀项目以奖代补经费。

（二）公共安全（类）

1. 公安（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41883.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45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因素追加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

2、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5636.49 万元，支出决算 12242.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8.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6 年取消部分行政事业性收费，导致政府非税收入预算减少 7000 万元左右，为确保当年预算收支平衡，经市财政批准，调减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预算 3393.75 万元，导致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

3、公安（款）治安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6794.82 万元，支出决算 7240.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未执行完毕的政府采购项目资金结转使用，导致支出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4、公安（款）刑事侦查（项）。年初预算为 300 万元，支出决算 302.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未执行完毕的政府采购项目（技术耗材）资金结转使用，导致支出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5、公安（款）经济犯罪侦查（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8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未执行完毕的案件补助经费结转下年使用，导致支出

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6、公安(款)出入境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339.5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省财政下达 2016 年出入境证照费，导致支出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7、公安(款)禁毒管理(项)。年初预算 40 万元，支出决算 114.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8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未执行完毕的禁毒补助经费结转下年使用。

8、公安(款)道路交通管理(项)。年初预算 5961.24 万元，支出决算 7224.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未执行完毕的高速公路业务经费、基层交警营房建设补助经费结转下年使用，另外当年追加交警高架地面道路绿波提升功能建设经费，导致支出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9、公安(款)反恐怖(项)。年初预算 30 万元，支出决算 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0、公安(款)居民身份证管理(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21.0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省财政下拨二代身份证工本费 97.31 万元，上年未执行完毕的项目资金 23.7 万元结转 2016 年使用，导致支出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11、公安(款)网络运行维护费(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197.1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财政追加社会面监控探头项目经费，导致支出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12、公安(款)拘押收教场所管理(项)。年初预算 1725.2 万元，支出决算 1713.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未执行完的政府采购项目资金结转 2016 年使用，导致支出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13、公安(款)信息化建设(项)。年初预算 1357 万元，支出决算 1618.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未执行完的项目资金结转 2016 年使用，导致支出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14、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年初预算 1249.5 万元，支出决算 2331.9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未执行完项目资金结转 2016 年使用，导致支出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15、公安(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4867.7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市财政追加治安防控专项资金支出预算，导致决算支出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三)教育支出(类)

1、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科目调剂，导致决算支出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四)科学技术(类)

1、技术与开发(款)其他技术与研究开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9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未执行完毕的科技支撑-社会发展项目经费结转至 2016 年使用，导致决算支出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行政单位离退休(款)归口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5028.64 万元，支出决算 5632.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我局退休人员增加，二是根据政策规定调整 2016 年离退休人员住房补贴并补发，追加支出预算，导致决算支出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六)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

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124.38 万元，支出决算 3068.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因素导致人员经费增加，工资基数调整，当年追加支出预算。

(七)城乡社区事务(类)

1、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市财政追加 2016 年防汛演练经费。

2、其他城乡社区事务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00 万元，支出决算 6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城市长效综合管理资金。

(八)农林水支出(类)

水利(款)水处执法监督(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6.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未执行完毕的项目经费结转 2016 年使用。

(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类)

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3.5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援助其他地区支出经费。

(十)住房保障支出

1、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3712.8 万元，支出决算 5283.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政策，调整住房公积金计提基数并补发，当年追加支出预算。

2、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203.28 万元，支出决算 1621.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4.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提租补贴政

策调整，当年追加支出预算。

3、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900.25 万元，支出决算 2331.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相关政策，购房补贴调整，当年追加支出预算。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公安局 2016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6395.5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74310.8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2084.6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常州市公安局 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7719.9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 28584.28 万元，增长 28.8%。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因素导致的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增加。常州市公安局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89546.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7719.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有：一是根据相关政策追加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二是上年未执行完毕的项目经费结转至 2016

年使用，三是根据预算管理和工作实际需要，财政追加治安防控、社会面视频监控等专项经费支出预算。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公安局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6395.5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74310.8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2084.6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常州市公安局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16.2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57%；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466.1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86.74 %；公务接待费支出 360.9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2.69%。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 16.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32.52%，比上年决算减少 4.37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市公安局出国（境）批次和人数比上年减少；决算数小于（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市公安局严控因公出国（境）批次和人数，减少经费支出。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团组 4 个，累计 6 人次。开支内容主要为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和公杂费等。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466.15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决算支出 117.66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00.9 万元，主要原因为公车改革后，市公安局车辆购置仅限于报废更新，数量较少；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预算没有安排车辆购置预算，当年根据实际情况申请调整预算。本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2 辆，主要为执法执勤特种用车。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 2348.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3%，比上年决算减少 258.28 万元，主要原因为公车改革后，保留车辆数减少，运行费用相应减少；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办案业务费中增加办案燃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全局公务用车、执法执勤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2016 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830 辆。

3. 公务接待费 360.9 万元。其中：

(1)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

(2)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36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比上年决算减少 9.63 万元，主要原因为全局公务接待批次减少；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严格执行公务接待管理相关规定，严格控制接待费支出预算。国内公务接待主要为国内其他省、市公安局部门工作交流接待等，2016 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的国内公务接待 2281 批次，24520 人次。

常州市公安局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决算支出 141.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7.3%，比上年决算减少 14.5 万元，主要原因为会议在市局会议室召开较多，减少会议费开支；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市公安人数较多，按定额标准测算的会议经费较多，另外市局会议尽量安排在局内部会议室或通过电视电话会议形式召开，会议费支出相对较少。2016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833 个，参加会议 16517 人次。主要为召开全局公安工作会议、业务推进会、表彰会、座谈会、交流研讨会、业

务部门会议费等。

常州市公安局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决算支出 929.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4%，比上年决算增加 305.41 万元，主要原因为根据省厅要求考核练兵和业务警种培训增加；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市局严格控制培训费支出预算。2016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315 个，组织培训 19516 人次。主要为任职培训、专门业务培训、警衔培训等。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公安局 201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决算 10 万元，本年支出决算 1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支出决算 10 万元，主要是用于 2016 年防汛演练工作。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6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084.69 万元，比 2015 年增加 6826.09 万元，增长 129%。主要原因有三方面：一是政策性因素导致交通费、工会经费支出比去年同期增加，二是辅助人员人数增加，办公经费支出比去年增加，三是专项业务培训费用比去年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6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6572.6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268.8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6946.2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357.51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830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3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54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57 辆、其他用车 2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清障车、运兵车；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31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市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其他商贸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商贸事务方面的支出

四、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五、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面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服务（类）宣传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七、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八、公共安全（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公共安全（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的。

十、公共安全（类）公安（款）治安管理（项）：反映各级公安机关开展治安管理工作的支出。

十一、公共安全（类）公安（款）刑事侦查（项）：反映各级公安机关打击刑事犯罪活动的支出。

十二、公共安全（类）公安（款）经济犯罪侦查（项）：反映各级公安机关打击经济犯罪活动的支出。

十三、公共安全（类）公安（款）出入境管理（项）：反映各级公安机关开展出入境管理工作的支出。

十四、公共安全（类）公安（款）禁毒管理（项）：反映各级公安机关开展禁毒工作的支出。

十五、公共安全（类）公安（款）道路交通管理（项）：反映各级公安机关开展各类道路交通管理工作的支出。

十六、公共安全（类）公安（款）反恐怖（项）：反映各级公安机关开展各类反恐怖工作的支出。

十七、公共安全（类）公安（款）居民身份证管理（项）：反映各级公安机关开展居民身份证印制、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十八、公共安全（类）公安（款）网络运行及维护（项）：反映各级公安机关各类专网、局域网的租费、运行费、维护费、软件开发等方面的支出。

十九、公共安全（类）公安（款）拘押收教场所管理（项）：反映各级公安机关所属看守所、行政拘留所、收容教育所、强制戒毒所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公共安全（类）公安（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各级公安机关用于“金盾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公共安全（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公共安全（类）公安（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教育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科学技术（类）技术与开发（款）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技术与开发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六、医疗卫生（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七、城乡社区事务（类）其他城乡社区事务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事务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处执法监督（项），反映开展水利安全生产监督和水利稽查业务支出。

二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反映援助其他地区的支出。

三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事部和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三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十五、“三公”经费：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三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办公用房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在财

政部有明确规定前，“机关运行经费”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经费。

附件： 2016 年度常州市公安局部门决算公开表

常州市公安局

2017 年 8 月 23 日